

財金系 112暑期暨113學年

實習業務說明  
暨校外實習安全講習

職涯導師

財務金融系 張民昌老師

研究室: S408-4A

信箱: zq8@stust.edu.tw

# 財金系目前辦理的實習類型

## 暑期實習

### ■ 實習期間

全職於同一實習機構連續實習8週，  
且滿320小時以上

### ■ 實習學分

3學分  
(不可抵專業學程學分)

## 學期實習

### ■ 實習期間

全職於同一實習機構連續實習18週以上

### ■ 實習學分

9學分  
(可抵專業學程學分)

## 《特別注意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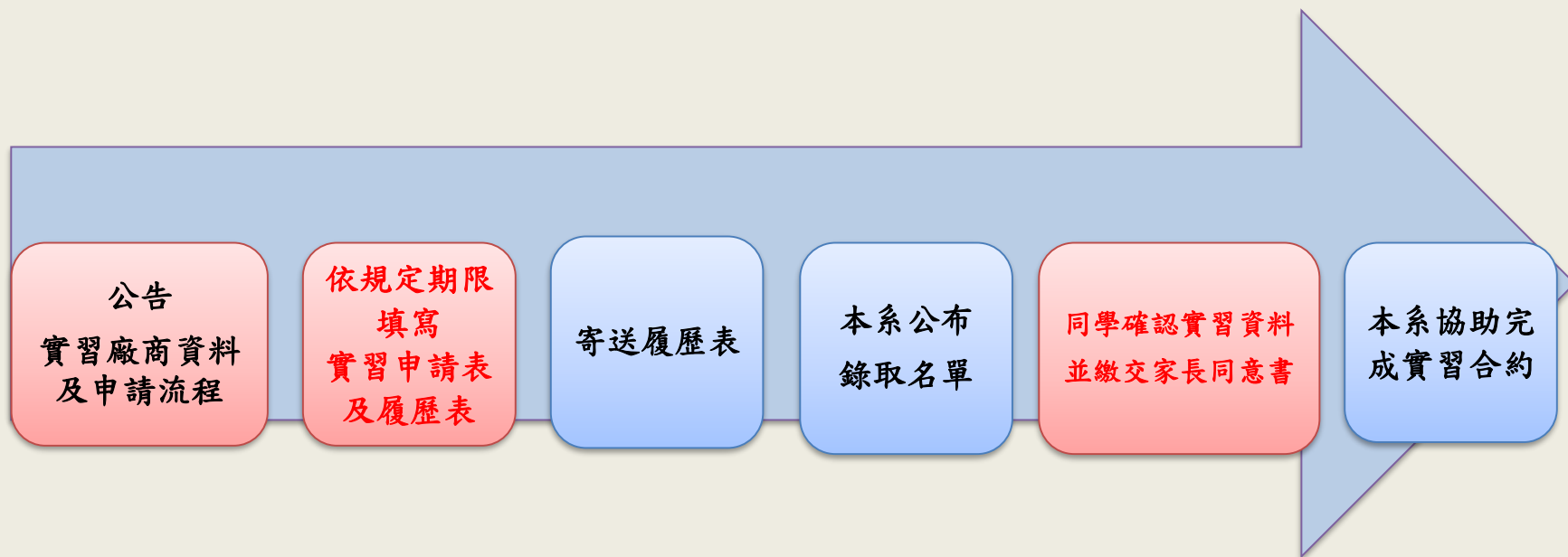
- 同學需參加本系所安排的公司實習(部份保險業為特定通訊處)，才能取得實習相關學分及符合學雜費退費資格。
- 同學若自行私下找其他實習機會，本系不負責後續的實習合約簽訂工作，同學也無法取得相關實習學分，同時需繳納全額學雜費。

- 參加學期制實習的同學，若欲返校修課，必須在開學前，到教務處網頁下載「南臺科技大學校外實習證明暨日間部課程申請表」，並將經主管同意後的證明表繳交到教務處，同時在加退選結束前完成選課。
- 實習時段固定或在夜間(含假日)者，方能申請修讀日間部課程。
- 日間部修課每學期以3學分為限(門檻課程除外)，日間部課程(含保留課程)+校外實習+進修部課程：修課合計不得大於25學分。
- 部份廠商不允許同學返校修課，請自行與廠商確認。
- 選修學期實習課程者，該學期應繳之學雜費為學費的100%及雜費的80%（學校在學期末會退還20%的雜費）；選修暑期實習課程者，得免繳學分費。

- **暑期實習無法抵專業選修學程**，請同學特別注意。
- 參加下學期的學期制實習同學者，需**等到實習期間結束後，學校才能核發畢業證書**（亦即有可能7月才能取得畢業證書）。
- 參加學期制實習的同學，如果要返校參加畢業班團拍等活動，請自行向主管請假。**是否核假，完全由主管決定，本系並無權限介入處理。**

# 前置作業

# 實習作業流程



# 公告實習內容及時程(1/2)

## ■ 系辦公告與本系合作的實習廠商資料

### \*特別注意事項

#### ✓ 綜合性：

- 實習地點**非台南/高雄地區**，必須有本系老師願意擔任輔導老師，方能前去實習。

- 實習廠商是否同意同學返校修課？

#### ✓ 證券業：是否需要具備證券相關證照？

#### ✓ 銀行業：請詳閱各家銀行的實習期間及相關規定

#### ✓ 保險業：保險證照是否需要未登錄？



## 公告實習內容及時程(2/2)

### ■公告實習申請程序的相關時程

- 請同學務必在規定時間內，完成相關資料的繳交與確認。
- 違反規定者，系上有權取消實習資格。
- 紙本請交至系辦，電子檔請寄 [fin@stust.edu.tw](mailto:fin@stust.edu.tw)

# 申請實習程序(非銀行業)

在規定期限完成實習申請表及履歷表

實習  
申請表

## 填寫「實習申請表」

提出申請後，必須向系辦登記所申請之廠商資料，如有違反規定者（有向廠商申請但未至系辦登記），**系上有權取消同學實習資格。**

## 要求需使用公司制式履歷表的廠商

- 1.請用公司提供的**制式履歷表(不需加上封面)**。
- 2.履歷表紙本請繳交到財金系辦。
- 3.若廠商規定尚需繳交履歷表電子檔，系辦會協助掃描，同學無須另行繳交。

履歷表

## 未要求需使用公司制式履歷表的廠商

- 1.請用**本系規定的封面(附件1)**做為履歷表的第一頁。
- 2.履歷表的內容格式不拘，請自行撰寫。
- 3.整份履歷表請用**訂書機在左上角訂一針即可**，無需特別進行其他額外的特殊裝訂。
- 4.需繳交**與申請家數相同份數的履歷表**(例如，申請2家公司，請繳交2份履歷表)

## 其他特別說明

- 因系辦人力相當有限，故申請實習所需的文件影印及掃描工作，請同學到影印店自行處理，系辦僅處理廠商所要求的整份履歷表電子檔掃描作業。

## 寄送履歷表

- 本系將履歷表寄到各公司，由公司進行審核篩選。
- 若公司規定由學生自行上傳履歷表電子檔，則請同學自行於期限內自行上傳相關資料。

# 公布公司錄取名單

依各公司的回覆時間，陸續在系上網頁公告各公司的甄選結果，**並email通知相關同學，故請留意南臺信箱的訊息。**

# 確認實習意願

獲得錄取的同学，請在規定期限前：

1.到系辦填寫保險資料。

2.繳交「學生暨家長同意書(附件2)」至系辦。

# 實習期間

# 實習期間—輔導老師

## □實習輔導老師

- 針對每家實習公司，本系都會安排一位教師擔任實習輔導老師。
- 依校方規定，輔導老師需進行實習現地訪視(暑期制實習1次，學期制實習2次)。
- 實期期間，若有任何工作或適應上的問題需要協助，請與實習輔導老師連絡。



# 實習期間—上班規定

## □ 實習期間注意事項

- 請同學依公司規定準時上班，並請詢問公司，上班時間是否有特定的服裝要求。
- 實習期間請遵守公司規定，以**積極負責**的態度來參與實習。
- 實習期間**請盡量勿請假**，以免影響實習成績、薪資及考評。若有重要事情需要請假，請**提早請示主管**，尤其**切勿在當天上班前才請假**。

# 實習期間—繳交報告

職創組會  
寄發email  
通知實習  
生，在期  
限內繳交  
與填寫相  
關資料。



## 校外實習報告

在期限內完成，並上傳  
到校方指定平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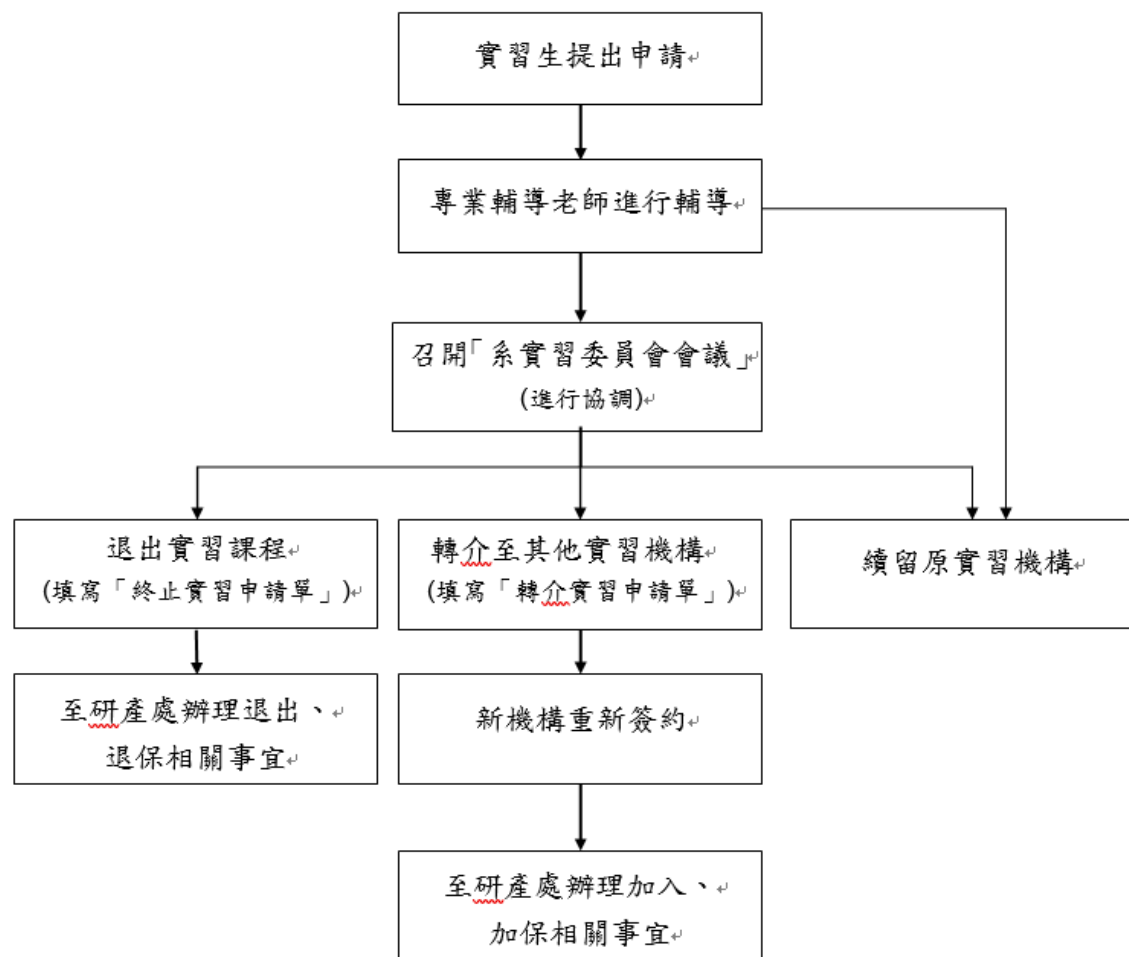


## 校外實習滿意度調查

到校方指定平台，在規  
定期限內完成填寫

# 實習期間—退出與轉介輔導(1/4)

校外實習退出、轉介輔導作業流程圖



# 實習期間—退出與轉介輔導(2/4)

南臺科技大學 \_\_\_\_\_ 學年度 \_\_\_\_\_ 系校外實習終止申請表 紙本管控條碼黏貼處

實習終止日及相關資料	合約編號(必填)		公司名稱			
	學號	姓名	終止實習時段(必填)	實習終止日(必填) (務必在系級實習委員會議日期之後)	類型(單選)(必填)	原因
			暑期實習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開始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中 學期/學期(其他)實習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期第6週前(含第6週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期第6週後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適應不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因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修學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作時間因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薪資太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交通不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認知落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健康因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因素(含家人健康因素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涯規劃因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原因 _____	
			暑期實習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開始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中 學期/學期(其他)實習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期第6週前(含第6週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期第6週後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適應不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因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修學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作時間因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薪資太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交通不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認知落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健康因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因素(含家人健康因素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涯規劃因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原因 _____	
審核結果	專業輔導老師		系主任			
					實習會議 學期第6週後提出終止，須加填以下資料： (暑期實習不必填寫)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實習委員會 (____年__月__日)決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審查，予以終止	

## 實習期間—退出與轉介輔導(3/4)

### <特別說明>

- 每家公司的實習機會，以及同學到目前能看到的各種完整資料，都是系主任、助教及相關老師努力幫同學詢問，並耗費相當時間整理出來。
- 同學選擇終止實習的行為，可能會**嚴重影響到廠商後續與本系的合作意願**。
- 同學提出終止實習申請，需通過相關審核程序，方能決定是否通過。

## 實習期間—退出與轉介輔導(4/4)

- 學期實習提出終止後，可能無法返校加選其他學分（即使在第6週前提出申請亦然），也需要繳交全額學雜費。



請同學先自行審慎評估自身的實習意願及抗壓性，切勿以學期實習可以抵相關學分的心態，來參加學年度實習，然後在個人學分目標達成後，再草率選擇終止，或不繼續參加四下的學期實習。

# 實習結束後

# 成績核定及學分授與

## 核定實習成績

- 實習成績評分依據

包括：

- 實習心得(佔30%)

⇒ 由輔導老師評分

- 實習表現(佔70%)

⇒ 由實習主管評分

## 授予學分

- 暑期實習

- 3學分

- 學分 無法抵專業選修學程

- 學分列為第3學期成績

- 學期實習

- 9學分

- 學分 可以抵專業選修學程學分。

- 學分列為實習該學期的成績。



# 校外實習安全講習

## 實習安全須知

- 恪遵實習單位之管理規則及職場規範
- 務必參加實習單位辦理之職前安全衛生訓練
- 熟知實習場所之消防設備
- 熟知實習場所之安全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
- 不從事造成自身或他人危險之行為
- 不涉及危險之場域
- 意外發生時，應立即告知實習單位之機構輔導老師或主管

預祝實習順利!